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Pan Asia Data Holdings Inc.

聯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61)

**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以進行
債務資本化**

債務資本化

於2023年3月27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債權人有條件同意按每股1.60港元的價格認購合共35,963,448股資本化股份，以結付債務額如下：

- (i) 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債權人A有條件同意按認購價每股1.60港元認購7,783,540股資本化股份，以結付債務額A；
- (ii) 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債權人B有條件同意按認購價每股1.60港元認購21,605,640股資本化股份，以結付債務額B；
- (iii) 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債權人C有條件同意按認購價每股1.60港元認購4,662,363股資本化股份，以結付債務額C；及
- (iv) 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債權人D有條件同意按認購價每股1.60港元認購1,911,905股資本化股份，以結付債務額D。

假設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數目自本公告日期起至債務資本化完成止並無變動，資本化股份相當於(i)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4.21%；及(ii)經配發及發行資本化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04%。

發行資本化股份須待聯交所批准資本化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

債務資本化須待聯交所批准資本化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告完成，故債務資本化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緒言

於2022年1月14日，本公司與債權人A訂立貸款協議A(經日期為2022年7月14日的補充協議修訂)，據此為數1,500,000美元(相當於約11,675,000港元)的貸款將由債權人A提供予本公司。

於2022年1月19日，本公司與債權人B訂立貸款協議B(經日期為2022年7月19日的補充協議修訂)，據此為數人民幣27,000,000元(相當於約32,440,000港元)的貸款將由債權人B提供予本公司。

於2022年1月21日，本公司與債權人C訂立貸款協議C(經日期為2022年7月21日的補充協議修訂)，據此為數7,000,000港元的貸款將由債權人C提供予本公司。

於2022年12月30日，本公司與債權人D訂立貸款協議D，據此為數3,000,000港元的貸款將由債權人D提供予本公司。

貸款協議A、貸款協議B、貸款協議C及貸款協議D項下未償還本金額及應計利息已於本公告日期到期付款。經與債權人磋商，董事會宣佈，於2023年3月27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債權人已同意透過按每股1.60港元的價格向債權人配發及發行合共35,963,448股資本化股份的方式，結付債務額總額約57,542,000港元，惟須(i)待聯交所批准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資本化股份上市及買賣；及(ii)遵守上市規則項下適用規則及規例。

債務資本化

日期

2023年3月27日

發行人

本公司

認購人

債權人A、債權人B、債權人C及債權人D各自為自然人，並為中國居民。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及確信，除債權人B於本公告日期持有6,000,000股股份外，債權人A、債權人B、債權人C及債權人D各自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債務資本化

本公司結欠債權人的金額為債務額。本公司將按認購價向債權人發行資本化股份，以結付結欠債權人的債務如下：

- (a) 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債權人A有條件同意按認購價每股1.60港元認購7,783,540股資本化股份，以結付債務額A；
- (b) 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債權人B有條件同意按認購價每股1.60港元認購21,605,640股資本化股份，以結付債務額B；及
- (c) 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債權人C有條件同意按認購價每股1.60港元認購4,662,363股資本化股份，以結付債務額C。
- (d) 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債權人D有條件同意按認購價每股1.60港元認購1,911,905股資本化股份，以結付債務額D。

資本化股份

合共35,963,448股新股份將根據債務資本化發行。

假設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數目自本公告日期起至債務資本化完成止並無變動，資本化股份相當於(i)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4.21%；及(ii)經配發及發行資本化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04%。

資本化股份總面值為359,634.48港元。

認購價

每股資本化股份1.60港元，較：

- (a) 股份於2023年3月27日(即本公司與債權人有條件同意債務資本化當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1.16港元有溢價約37.9%；及
- (b) 股份於緊接本公司與債權人有條件同意債務資本化當日前最後五(5)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1.17港元有溢價約36.8%。

認購價乃由本公司與各債權人經參考市況及股份的現行市價後公平磋商釐定。董事認為認購價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擬進行債務資本化涉及將債務額資本化為合共35,963,448股每股1.60港元的資本化股份，而本公司將動用其內部資源結付本公司就債務資本化可能承擔的專業費用及所有其他相關開支。每股資本化股份的淨發行價將為1.60港元。

由於所有認購價格將以等額基準抵消本公司結欠債權人的債務，因此發行資本化股份將不會產生任何所得款項。

一般授權

資本化股份將根據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發行，以配發、發行及處理152,296,733股新股份。於本公告日期，除92,833,316股新股份已於2022年11月28日發行以註銷承兌票據(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22日及2022年11月28日的公告)外，概無股份已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因此，59,463,417股股份仍可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足以用於發行資本化股份。因此，發行資本化股份毋須另行取得股東批准。

申請上市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資本化股份上市及買賣。

資本化股份的地位

資本化股份一經繳足後，將在各方面與於債務資本化完成日期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包括配發日期後任何股息或分派的權利。

債務資本化的條件

債務資本化須待聯交所批准資本化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告完成。

債務資本化完成

債務資本化將於上述條件獲達成當日後在可行情況下盡快完成。倘有關條件未獲達成，債務資本化將不會進行。

過去十二個月的集資活動

本公司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12個月內並無進行任何股本集資活動。

對股權架構的影響

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及緊隨債務資本化完成後的股權如下：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債務資本化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非公眾股東				
Timenew Limited	211,669,714	24.78	211,669,714	23.77
俞衛星	91,789,316	10.74	91,789,316	10.31
Lian Yang Investment Limited	76,092,789	8.91	76,092,789	8.55
小計	379,551,819	44.43	379,551,819	42.63
公眾股東				
債權人A	—	—	7,783,540	0.88
債權人B	6,000,000	0.70	27,605,640	3.10
債權人C	—	—	4,662,363	0.52
債權人D	—	—	1,911,905	0.21
其他公眾股東	468,765,162	54.87	468,765,162	52.66
小計	474,765,162	55.57	510,728,610	57.37
總計	854,316,981	100.00	890,280,429	100.00

進行債務資本化的理由及好處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大數據服務、提供第三方支付服務及液態及粉末塗料製造及買賣。

貸款協議A、貸款協議B及貸款協議C各自按年利率6%計息，而貸款協議D按年利率12%計息，且均已於本公告日期到期付款。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手頭現金約為241,600,000港元，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約為314,800,000港元。另一方面，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有(i)流動負債(於一年內到期償付的其他借款)約61,800,000港元；及(ii)到期付款的貿易應付款項約186,500,000港元。撇除上述已指定用於結付其他借款及貿易應付款項的現金金額，而本集團剩餘現金結餘足夠償付未償還債務，董事認為，在近期充滿挑戰的經濟環境下，相對於動用本集團大部分現金於結付債務額，保持足夠現金及流動資金屬重要及謹慎之舉，以支持本集團營運資金需求及穩定營運。債務資本化使本集團得以在毋須動用本公司現有財務資源下結付其未償還債務，避免現金流出。董事認為，盡可能保持流動資金以鞏固本集團的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促進其業務發展，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董事已考慮其他融資方式以結付債務額，然而，所考慮該等其他融資方式有以下缺點：

- (i) 誠如本公司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所披露，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以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乘以100%計算)約為162.8%。債務融資(例如銀行借款)將無可避免進一步增加本集團的利息開支及資產負債比率，亦可能需要抵押資產及／或其他類型證券，可能降低本集團管理其投資組合的靈活彈性。此外，債務融資可能需要進行冗長及耗時的盡職審查，並就有關借款磋商更有利條款；及
- (ii) 鑒於近期股票市場及經濟環境充滿波動及不確定性，難以確定市場需求及保證成功進行股本集資，亦難以尋求包銷商進行供股／公開招股或尋求配售代理配售股份。供股及公開招股一般需要預備更多法律文件及進行額外行政程序，故此花費較多時間、成本效益較低。

儘管配發及發行資本化股份將對現有股東造成攤薄影響，經考慮(i)將債務額資本化將紓緩本公司的還款及結付壓力；(ii)資本化股份一經配發及發行，將全數確認

為本公司的權益，從而降低資產負債比率、擴大資本基礎並相應加強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董事相信，就本公司結付債務額而言，債務資本化乃更合適及更具成本效益的方式。

鑒於上述，董事認為債務資本化條款屬公平合理，符合本集團及股東整體利益。

債務資本化須待聯交所批准資本化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告完成，故債務資本化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告內，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所載的涵義：

「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	指	本公司於2022年6月1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資本化股份」	指	本公司將向債權人配發及發行的合共35,963,448股新股份，以結付債務額
「本公司」	指	聯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561）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債權人A」	指	張蘇，中國公民，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債權人B」	指	姜虹，中國公民，除持有6,000,000股股份外，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債權人C」	指	姚克宇，中國公民，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債權人D」	指	谷鳴，中國公民，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債權人」	指	債權人A、債權人B、債權人C及債權人D的統稱
「債務資本化」	指	將本集團結欠債權人的債務額資本化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一般授權」	指	根據於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配發及發行最多152,296,733股新股份(相當本公司於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當天已發行股本20%)的一般授權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債務額」	指	債務額A、債務額B、債務額C及債務額D的統稱
「債務額A」	指	本公司根據貸款協議A結欠債權人A的金額約12,454,000港元及其應計利息
「債務額B」	指	本公司根據貸款協議B結欠債權人B的金額約34,569,000港元及其應計利息
「債務額C」	指	本公司根據貸款協議C結欠債權人C的金額約7,460,000港元及其應計利息
「債務額D」	指	本公司根據貸款協議D結欠債權人D的金額約3,059,000港元及其應計利息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貸款協議A」	指	本公司與債權人A所訂立日期為2022年1月14日的貸款協議(經日期為2022年7月14日的補充協議修訂), 據此為數1,500,000美元(相當於約11,675,000港元)的貸款將提供予本公司
「貸款協議B」	指	本公司與債權人B所訂立日期為2022年1月19日的貸款協議(經日期為2022年7月19日的補充協議修訂), 據此為數人民幣27,000,000元(相當於約32,440,000港元)的貸款將提供予本公司

「貸款協議C」	指	本公司與債權人C所訂立日期為2022年1月21日的貸款協議(經日期為2022年7月21日的補充協議修訂), 據此為數7,000,000港元的貸款將提供予本公司
「貸款協議D」	指	本公司與債權人D所訂立日期為2022年12月30日的貸款協議, 據此為數3,000,000港元的貸款將提供予本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就本公告而言, 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的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價」	指	每股資本化股份1.60港元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的法定貨幣美元

承董事會命
聯洋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顧中立

香港, 2023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 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顧中立先生(主席)、王邦宜博士及金培毅先生; 非執行董事董騮煥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綱先生、施平博士及徐豔瓊女士。